

安康市人民政府专项问题办公会议纪要

第四十四次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年5月29日

2015年5月20日，邹顺生副市长主持召开办公会议，专题研究中心城市“两违”（违法用地和违法建筑）整治工作。会议专门听取了市规划局、市国土局有关工作情况的汇报，对中心城市“两违”整治工作进行了再安排、再部署。议定事项，纪要如下：

会议认为，中心城市“两违”整治工作启动以来，经过前期研究部署、调研摸底、制定方案、人员抽调等准备，现已进入集中整治阶段。会议要求，为进一步扎实做好该项工作，市级各有关部门、汉滨区政府及相关镇办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，严格落实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的批示精神，按照“坚定态度、紧密合作、细致工作、务实推进”的总体要求扎实开展调查处理工作，确保“两违”整治取得预期效果。会议确定：

一、要精心准备，扎实开局，良好起步。（一）要迅速对抽调

人员进行集中培训，对工作方式方法、工作纪律要求、有关政策法规等进行详细讲解，做实做细做好进点前的各项准备工作，各工作组于5月25日正式进点开展工作。（二）要继续做好群众工作，要上门入户进行面对面、多形式做好宣传动员，重点把“两违”行为的危害性和严重性讲清讲透，让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“两违”整治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、维护法律法规尊严、维护城乡建设秩序、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民心工程，努力争取群众思想上的认同和行动上的支持。（三）要全程纪实、搜集证据，各工作组进村进点开展工作要全程做好影像资料记录保存，搜集必要证据，锁定违法行为和违法建筑，建立信息系统和“黑名单”制度，为依法查处奠定基础。（四）要分类处理，抓住典型。根据违法性质、形成原因、时间节点、违法程度对违法行为进行分类梳理，制定具体处理办法，重点对“非法买卖土地、非法流转土地、土地市场隐形交易、顶风违建抢建”等情节严重、社会影响恶劣的违法行为进行严肃查处；同时要注意充分考虑群众的合理要求，妥善解决好困难群众的实际问题。（五）遏制势头、标本兼治。要按照“先难后易”的要求对典型违法行为予以重点打击，迅速遏制“两违”势头，同步制定“两违”分类处理、私人建房管理、拆迁安置补偿、机制体制理顺等具体办法，完善跟进配套政策。

二、要齐抓共管，密切配合，形成合力。（一）在调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，采取分层及时沟通与定期联席会议相结合的办法，搞好沟通衔接。（二）关键部门要紧扣关键节点，发挥好关键作用。对需要法院依法受理或组织强拆的案件，法院要依法从快推进；公安部门要对依法执行公务行为提供环境保障；

国土、规划部门要加强执法监察队伍管理；市区监察部门要根据干部管理权限，对“两违”调查整治工作中发现的国家公职人员、干部违纪违法问题迅速立案查处；新闻媒体要把握主动，正面适度宣传报道和引导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；消防、卫生、信访部门要针对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，提前着手做好应急预案；其他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责任分工，认真履职尽责，确保形成工作合力。

三、关于几个具体问题。（一）由市国土局和市规划局负责，对“两违”整治所需费用和相关机械设备提前做好准备。（二）各责任部门要加快“两违”分类处理、私人建房管理、拆迁安置补偿、机制体制理顺等配套政策的制定工作。（三）为确保调查整治工作取得实效，将原定3个月（2015年5月上旬至2015年7月上旬）的调查整治时间顺延一个月（2015年5月上旬至2015年8月上旬）。

参会议员：市政府副秘书长陶柏林，市中级人民法院安永强，市国土局廖坤波、詹学锋，市规划局石昌林、罗海波、张立峰，市监察局屈晓红，市公安局邱祖满，安康日报社罗先安，安康电视台张治理，市政府网站邓康萍，市消防支队方瑞利，汉滨区政府李建飞、汉滨区法院邬一波、区监察局胡成根。

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有关新闻单位。

发：汉滨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。
